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學生參與中等教育學程 第一階段甄選作業確認書

日期：115 年 03 月 17 日

- 一、依據本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辦理本系甄選師資培育生第一階段甄選作業。
- 二、本系 114 學年度大學部入學學生，可修習中等教育學程第一階段甄選作業員額預計為 **46** 名。
- 三、第一階段開放學生登記，填妥【**第一階段甄選作業確認書**】並簽名(學生本人及家長或監護人均需簽章)，於 **115 年 04 月 15 日(星期三)前**將確認書紙本送至系辦公室信箱，未於期限前繳交視同放棄。將依學生一年級第一學期之學業平均成績排序錄取，錄取名單預計於 115 年 05 月 08 日(星期五)以前公告於系網頁。
- 四、依據本系【地理系學士班學生修習中等教育學程員額第二階段甄選作業施行細則】，通過第一階段甄選申請者，必需繳交包含興趣、能力、未來工作環境之理解的綜合報告、歷年成績單、各項活動服務證明等資料。**本系第二階段資料甄審收件截止日 115 年 9 月 22 日(星期二)**，請錄取第一階段甄選同學開始預做準備。

本人有意修習本校中等教育學程，將依本人意願做勾選，並依規定時間繳回系辦公室信箱，並完成已繳交之線上確認。逾期視同放棄，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請作確認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有意修習中等教育學程，同意參與第一階段甄選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放棄參與中等教育學程甄選

此致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

學生簽章：_____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_____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
收件蓋章

日期： 年 月 日